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號

承辦人：辦事員 李承學

電話：05-3620123#8920

電子信箱：william0910@mail.cyhg.gov.
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大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301359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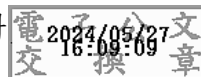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3013593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附修正「嘉義縣公立國民中小學合併或停辦作業辦法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嘉義縣公立國民中小學變更或停辦作業辦法」發布令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3年4月26日府行法字第1130105680號函及地方制度法第27條第3項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審計部臺灣省嘉義縣審計室(含附件)、教育處國民教育科



人事室 113/05/28



1130002335